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系

114 學年度 **花蓮縣**

(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教育專長與健康與護理科、第二專長綜合活動領域**家政專長**)

學(碩)士級師資培育公費生口試順序表

口試順序是依據學生證號碼排定

一、當天請攜身分證明文件(需有照片的)至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誠大樓 6 樓

衛教系會議室前報到。

二、口試時間**可能會依當日狀況有些微調整**，請考生依照自己的口試時間

提早 **10 分鐘**前進行報到手續，未準時報到者視同放棄，亦不得要

求補甄試。

三、個人口試時間：自我介紹 **3 分鐘**，口委提問 7 分鐘，共約計 10 分鐘。

四、口試順序則是依**考生的學生證號碼**編號安排口試順序。

五、若您對口試有任何疑問，請來電 02-7749-1717 高助教洽詢

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23 日

公費生甄試口試順序表 114 年 05 月 28 日(星期三) 上午

口試順序	考試時間	學生證號	考生姓名
	10:45~11:00 前報到		
01	11:10~11:20	41205035E	許 0 禾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系

114 學年度 **花蓮縣**

(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教育專長與健康與護理科、第二專長綜合活動領域 **家政專長**)

學(碩)士級師資培育公費生

口試注意事項

- (1) 每人口試時間約為 10 分鐘
- (2) 前 3 分鐘考生自我介紹，
後 7 分鐘為口委老師發問
- (3) 第 2 分鐘按鈴一短聲提醒
- (4) 第 3 分鐘按鈴一長聲提醒。自我介紹不滿 3 分鐘則不按鈴。
- (5) 第 10 分鐘 計時器響時結束口試。